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中应如实记载的内容包括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以及整改工作情况等，现将建设单位需要说明的具体内容和要求列举如下：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建设项目已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初步设计，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落实了防治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以及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

1.2 施工简况

建设项目已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施工合同，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得到了保证，项目建设过程中组织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1.3 验收过程简况

第二十届江苏省园艺博览会（连云港市）及生态提升项目（一期）于2021年9月开工建设，投入运行时间预计为2023年2月。

2022年7月江苏博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对项目污染源排放现状及各类污染治理设施的运行情况进行了现场勘察和环境管理检查工作。

江苏必诺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成立于2018年04月11日，注册地位于南京市栖霞区仙林街道纬地路9号C6栋807、808、809室，法定代表人为陈鹤。经营范围包括环境检测技术服务；水质检测；生物材料检测；工程质量检测；工业品及消费品检测；农林业土壤检测；食品检测；化工产品检测；生活垃圾检测；城市污泥检测；农产品检测；机动车检测；室内外环境检测；检测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仪器仪表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公司具备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 极大地保证了检测数据的准确性。

江苏必诺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接受委托后于 2022 年 7 月 24 日-7 月 25 日和 9 月 23 日-9 月 24 日到项目现场对大气、水及噪声进行检测并带回实验室分析, 于 2022 年 8 月 5 日和 2022 年 9 月 30 日编制完成了检测报告。建设单位于 2022 年 11 月 11 日成立了验收工作组对项目进行验收, 验收工作组通过现场检查、查阅资料等方式提出了验收意见, 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合格, 可正式投入使用。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建设项目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未收到过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 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 主要包括制度措施和配套措施等, 现将需要说明的措施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① 废气

项目施工期废气包括扬尘、施工机械尾气、沥青烟和装修废气。施工期在施工区域设置围挡, 对区域进行洒水抑尘, 车辆限速、进出现场对车辆进行清洗, 设置雾炮机对区域进行抑尘。可以确保各类废气达标排放。

运营期将严格按照环评批复中要求对废气进行治理。

② 废水

建设有排水系统, 并做好防渗漏措施。施工期施工冲洗废水经临时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回用于道路冲洗等; 施工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外运至云台农场普山污水处理站集中处理。

运营期餐饮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其他生活废水经一体化生活污水处理装置处理后回用于园博园绿化,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 一体化污水处理装置出水水质可以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20) 表 1 城市绿

化标准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表1二级标准。

建设单位已经安装了废水治理设施进出口的在线监控设施。

③噪声

合理安排施工时间,选用低噪设备,采取有效减振、隔声、消声等降噪措施。

④固废

施工期废料部分直接回收利用,剩余不可回收的部分按要求进行处置、管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营运期将严格按照环评及环评批复进行固体废物的收集、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

(2) 其他

污水提升泵房、危废存储区、垃圾收集点等处采取了重点防渗措施。

控制土地占用、保护表土、保护动植物、保护水生生物、合理安排施工弃土和建筑材料堆放场地,采取适宜的堆放高度,设置排水沟渠、覆盖防雨布,及时回填处理等措施。

施工期通过控制施工噪声、减少施工面积和加强绿化,防止生态风险;营运期将加强对一体化生活污水处理装置的日常运行管理以防止环境污染事故的发生。

(3) 环境监测计划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已按要求制定环境监测计划。

根据环境影响报告书中监测计划,施工期环境监测计划如下:

(1) 废气监测

表 8.2-1 环境空气监测计划

监测地点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监测时间	说明
路基施工现场拌和站场界	TSP 或颗粒物	2次/年,每次连续2天采样	连续20小时以上	堆场下风向设监测点,并同时在上风向100m处设比较监测点。
于团新村	PM ₁₀	每季监测1期,每期连续监测3天	PM ₁₀ 每天至少12小时采样	采样分析方法依照有关标准进行。

(2) 水环境监测

表 8.2-2 水环境监测计划

阶段	监测水体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采样时间	说明
施工期	八排沟	高锰酸盐指数、SS、石油类	1次/年	每次连续监测两天	距桥梁施工处下游100m处
	引淡河	高锰酸盐指数、SS、石油类	2次/年	每次连续监测两天	距桥梁施工处下游100m处
	普山河	高锰酸盐指数、SS、石油类	2次/年	每次连续监测两天	距桥梁施工处下游100m处
	烧香河	高锰酸盐指数、SS、石油类	2次/年	每次连续监测两天	群英大桥断面、疏港航道大桥断面
	一体化生活污水处理装置出口	SS、COD、氨氮、总氮、总磷	2次/年	每次连续监测两天	/

(3) 声环境监测

表 8.2-3 声环境监测计划

监测地点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说明
在道路沿线100m内进行施工的场地	L _{Aeq}	4次/年，每次监测1昼夜	对昼夜间有施工作业点进行噪声监测。
于团新村	L _{Aeq}	4次/年，每次监测1昼夜	/

注：施工期间的监测次数可根据需要适当增加。

针对本项目的具体情况，运行期应落实环评文件提出的监测计划，如下：

(1) 大气环境监测

表 8.2-4 环境空气监测计划

监测地点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说明
油烟净化器排放口	油烟	1次/展期，每次连续2天采样	采样分析方法依照有关标准进行。
边界四周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1次/展期，每次连续2天采样	采样分析方法依照有关标准进行。

(2) 水环境监测

表 8.2-5 水环境监测计划

阶段	监测水体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采样时间
运行期	一体化生活污水处理装置出口	SS、COD、氨氮、总氮、总磷	1次/展期	每次连续监测两天

(3) 声环境监测

表 8.2-6 声环境监测计划

监测地点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说明
于团新村、边界四周外1m	L _{Aeq}	1次/展期，每次监测1昼夜	监测方法标准按《声》中的有关规定进行，监测时间：10:00-11:00、22:00-6:00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 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建设项目不涉及到区域内削减污染物总量措施和淘汰落后产能的措施。

(2) 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建设项目不涉及到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建设项目不涉及林地补偿、珍稀动植物保护、区域环境整治、相关外围工程建设等情况，无需落实。

3 整改工作情况

根据验收意见，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各项环保措施已落实到位，根据《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有关事项的通知》（苏环办[2018]34号）完善相关环保验收手续，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HJ819-2017）等材料开展日常监测工作。